#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济药业")于 2025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股东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会届次: 广济药业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决定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有关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 章程》的规定。
  -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2025年5月23日(星期五)下午2:30
  - (2) 网络投票时间: 2025年5月23日(星期五)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日期和时间: 2025年5月23日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日期和时间: 2025年5月23日上午9:15至当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 开。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方式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表决: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

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6、股权登记日: 2025年5月19日(星期一)。
- 7、出席会议对象:
-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5 年 5 月 19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 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 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 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 8、会议地点:湖北省武穴市大金镇梅武路 100 号大金产业园行政楼二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名称	
提案编码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 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b>√</b>
2.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b>√</b>
3.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b>√</b>
5. 00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年 4月 28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2、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 3、有关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要求,公司将就本次股东会审议的提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会议登记时间

2025年5月22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点

湖北省武穴市大金镇梅武路 100 号大金产业园行政楼二楼证券法务部

3、登记方式

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方式登记:

(1) 法人股东登记: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

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 (2) 自然人股东登记: 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方式须在 2025 年 5 月 22 日下午 17:00 前送达本公司。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 湖北省武穴市大金镇梅武路 100 号大金产业园行政楼二楼证券法务部,邮政编码 435400,信函请注明"广济药业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字样。

#### 4、联系方式

联系人: 吴爱珍

联系电话: 17371575571 (座机)

联系地点:湖北省武穴市大金镇梅武路 100 号大金产业园行政楼二楼证券 法务部

联系信箱: gjyystock@163.com

邮政编码: 435400

5、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五、备查文件

-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 360952, 投票简称: "广济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 2025 年 5 月 2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23 日上午 9:15, 结束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23 日下午 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附件二:

#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如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次授权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时止。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 栏目 可以投票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 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			
2.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b>√</b>			
3.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b>√</b>			
5. 00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b>√</b>			
6.00	《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委托股数:

委托人所持股份性质: 委托日期: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注: 1、请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表决意见的相应栏内直接打"√";

- 2、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 3、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